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2009/2010 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細則

目的：

- ◆ 向學生介紹可持續發展的概念；
- ◆ 提高學生對可持續發展重要性的認知；
- ◆ 鼓勵學生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理念，並向其家人及在社區層面上宣揚有關信息；和
- ◆ 在社區層面建立網絡及提升組織能力，以便日後舉辦及參與其他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活動。

對象：

全港中學

計劃推行日期：

計劃由 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止。

計劃內容：

各中學均須以學校名義參與計劃。計劃設有金、銀、銅獎項，藉以鼓勵學校以不同的方式，推廣和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理念。以下為頒發各獎項的要求：

銅獎：

凡學校在上述計劃推行時段，參與最少 3 次由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基金資助的計劃項目及活動或由其他經委員會認可，推廣可持續發展的團體所舉辦的有關活動(委員會將透過網上資源中心 <http://www.susdev.gov.hk/resourcecentre/indexb5.htm> 發放有關活動的最新資料)，而參與之學生的總人數最少達 400 人次，便可獲頒發銅獎；

銀獎：

凡學校符合銅獎的資格，並同時自發地於校內舉辦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活動，活動形式不限（如嘉年華會、展覽、比賽、遊戲攤位、講座／研討會、話劇、種植活動、導賞團、探訪或其他），藉以向全校學生宣揚可持續發展的信息並鼓勵實踐，則可獲頒發銀獎；

金獎：

凡學校符合銀獎的資格，並同時自發地舉辦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活動（活動形式不限），將可持續發展的訊息和實踐，推廣到社區層面，例如家長、區內居民及/或地區組織和機構等，將可獲頒發金獎。

「最傑出表現獎」：

委員會在評審獲得金獎的學校的過程中，將會挑選當中表現最為突出的一間學校，並頒發此獎項，以茲鼓勵。

「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榮譽大獎」：

凡學校連續三年獲頒發「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金獎，將獲頒發此獎項，以表揚學校在推廣可持續發展上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

評審要求：

凡參與的學校，須於 201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向委員會提交一份活動報告（委員會秘書處將提供活動報告格式供填寫之用），作評審之用。以下為評審要求：

- ◆ 就銅獎而言，參加學校須在報告內詳列其於計劃推行期間所參與過之有關活動的詳細資料，包括師生人數等，並簡述參與後之得著和分享。
- ◆ 就銀獎而言，報告除了包括上述銅獎之要求外，參加之學校須在報告內詳細闡述其於校內所舉辦之活動的主題、內容、時間及參與人數等，並敘述該活動於學校層面推廣可持續發展概念和實踐之效益。
- ◆ 就金獎而言，報告除了須涵蓋上述銅獎和銀獎的要求之外，並須詳述其於社區層面所舉辦的項目或活動，包括主題、內容、地點、時間、合作伙伴、對象、次數及參與人數等，並概述該活動在社區層面推廣可持續發展概念和實踐之效益。

活動津貼：

- ◆ 凡參與的學校，將獲以下限額的活動津貼，以資助學校安排同學參與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活動所需的活動費用、交通費等，及資助學校自行在校內或社區層面舉辦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活動經費及材料費等。

金獎活動津貼最高限額	—	港幣 10,000 元
銀獎活動津貼最高限額	—	港幣 5,000 元
銅獎活動津貼最高限額	—	港幣 2,000 元

- ◆ 津貼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申領，參與的學校必須於 201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向委員會提交一份活動開支報告（委員會秘書處將提供活動開支報告格式供填寫之用），詳列所有的開支項目，並附上所有開支的正式收據，作申領活動津貼之用。

參加辦法：

- ◆ 如欲參與「2009/2010 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請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填妥附件一(回條)，並傳真 3150 8168 至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秘書處收。
- ◆ 已報名參與「2009/2010 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金獎及銀獎的學校須於 2009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向委員會秘書處提交一份活動計劃書（委員會秘書處將提供活動計劃書格式供填寫之用），供委員會審閱，以確保計劃書內所建議的活動能合乎評審要求。

備註：

- ◆ 參加學校須於 201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將活動報告及活動開支報告（連同所有申領活動津貼的項目的正式收據）提交委員會作評審之用。學校在提交報告時亦須附上有關活動的照片、工作紙及其他資料等，供委員會參考或宣傳教育之用。
- ◆ 已提交的活動津貼申請將於 2010 年 11 月底前發還給有關的學校。
- ◆ 委員會將於 2010 年底舉辦頒獎典禮，詳情容後公布。
- ◆ 請有興趣參與計劃的學校提供電話、電郵地址及聯絡人等資料，以便聯絡。
- ◆ 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活動之最新資料，請瀏覽網上資源中心 <http://www.susdev.gov.hk/resourcecentre/indexb5.htm>。
- ◆ 在計劃推行期間，學校可以致電 3150 8180 秘書處陳鳳儀女士查詢，而秘書處亦將定期與學校聯絡，以便跟進活動進度。